

青海省特种设备检验所

青海省特种设备检验所成立于 1981 年 7 月，原名为：青海省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所（隶属于青海省劳动人事厅），2001 年 3 月西宁市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所、西宁市劳动卫生安全监测站、青海省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所、青海省劳动卫生检测中心站 4 个单位合并成立“青海省锅炉压力容器特种设备检验所”，隶属于青海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是依法设置的特种设备综合检验机构，2004 年 11 月更名为“青海省特种设备检验所”。

经国家质检总局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资格核准和政府质量技术监督行政部门授权，取得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大型游乐设施、厂（场）内机动车辆等七大类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项目核准 49 项。

青海省特种设备检验所事业编制 51 人，目前全所实有 48 人，其中：高级工程师 6 人，工程师 11 人，助理工程师 16 人。高级检验师 2 人，检验师 15 人、29 人项（其中：锅炉 7 人项、压力容器 7 人项、压力管道 4 人项、电梯 6 人项、起重机械 5 人项），检验员 21 人，无损检测 25 人项，高级无损检测 3 人、5 人项。

